

平阳滨海发展服务中心项目监理招标公告

PYJS210421075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平阳滨海发展服务中心项目监理已由平阳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平发改投资[2021]25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平阳县滩涂围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平阳县滩涂围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平阳滨海新区H-06地块，北至新滨路、南至广场路、西靠海泽路、东至海昌路，建设用地面积15787平方米。工程项目包括科创办公用房、智慧管理服务中心、动力小镇客厅、报告厅以及配套商业用房建设。总建筑面积 6076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736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3400 平方米。工程费用约33000万元；监理费最高限价：330万元。

2.2招标范围：本工程监理范围为红线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安装、装修、给排水及消防、电气、暖通、电梯、弱电及智能化系统、设备安装、附属配套、景观绿化等工程监理服务。

2.3监理服务期：本工程监理服务期为全部工程工期，直至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竣工结算且完成备案，以及质量保修期24个月满为止。施工质量控制目标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具有住建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甲级资质；
- 3.2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不得有在监的监理工程；
- 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4省外监理企业需具备有效期内的《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 4 月 22 日至2021年 5 月 18 日，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http://www.zjpy.gov.cn/col/col11229353018/index.html>) 建设工程项目窗口下载，答疑与补充网址同上。

5. 投标报名：

- 5.1报名时间：2021年 4 月 22 日至2021年 5 月 18 日上午9时30分。
- 5.2报名方式：网上报名。（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自行报名）。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 5 月 18 日9时30分，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和谐家园（原剑桥华府））。
- 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8. 其他说明

8.1此项目在平阳县镇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项目信息登录。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人企业入库工作及网上项目信息登录，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企业入库办理须知详见本网站“关于应用温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事项的通知”。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阳县滩涂围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平阳县滨海新区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577-58115561

招标代理机构：杭州天恒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阳县昆阳镇汉森世家1幢1单元401室

联系人：杜先生

电话：0577-63808865

2021年 4 月 21 日